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6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芳勤女士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在会议上就临时召开董事会的情况进行了说明。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共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浙江锦泰电子有限公司9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800万元收购上海领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诣”）持有的浙江锦泰电子有限公司95%股权。公司控股股东领胜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胜投资”）持有上海领诣10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曾芳勤女士持有领胜投资100%股权，公司董事刘胤琦先生任上海领诣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曾芳勤女士、刘胤琦先生需回避表决。

关于本议案，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浙江锦泰电子有限公司9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

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曾芳勤女士、刘胤琦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四日